

关于鹏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鹏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石油 ETF 鹏华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6 年 01 月 28 日起，本公司新增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石油 ETF 鹏华（代码：159697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6 年 01 月 28 日